

龙山社区西赵组、槽坊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南京市浦口区汤泉街道龙山社区居民委员会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南京利祥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评标小组的评审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龙山社区西赵组、槽坊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服务，详见乙方响应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为47.4万元（大写：肆拾柒万肆仟元整）人民币。

本合同总价款包含以下内容：

- （1）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 （2）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
- （3）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 （4）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龙山社区西赵组、槽坊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服务的供应商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乙方提供的报价表；

- （1）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 （2）服务一览表；
- （3）交付一览表；
- （4）技术规格响应表；
- （5）投标承诺；
- （6）服务承诺；
- （7）中标通知书；
- （8）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的约定，以及乙方的承诺。
- 2、服务周期：一年。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详见报价表的具体承诺。

2、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七条 合同款支付

1、经考核合格后，每三个月支付一次服务费，每次支付金额为合同金额的20%；

2、项目年终考核通过之后一次性付清尾款；

3、考核不合格的，扣除相应合同款。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10% 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3、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 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 10% 的违约金。

6、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7、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款的 10% 赔偿金。

8、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负责工作团队安全教育，制定并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管控，因乙方原因产生的安全问题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三条 其他事项

- 1、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矛盾及纠纷时，明确责任后，违约、滞纳金，由违约方在柒日内支付给对方；
-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并留存壹份；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街道龙山社区居民委员会
代表人：[Signature]
电 话：
开户银行：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泉支行
帐 号：3201220071010000225389
日 期：2024年08月01日

乙方（供应商）：（盖章）
南京利祥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南京分行浦口支行
帐 号：10383000000244853
日 期：2024年08月01日

附件:

龙山社区长效管护考核评分明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标准分	备注
1	保洁队伍管理 (20分)	健全管理制度和各岗位（保洁员、垃圾清运员）工作职责，合理地配备环卫人员和垃圾清运人员，确保环境卫生工作正常运行，每少1名扣1分；	10	
		确保环卫人员待遇报酬，及时发放工资，每拖欠1名人员工资的，扣0.5分；	5	
		保洁员有统一的配发的服装，环卫设备齐全，每发现1次扣0.5分。	5	
2	卫生保洁情况 (60分)	1、对村庄内的公共区域和主干道道路两旁绿化带需定期进行修剪，避免杂草丛生，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	10	
		2、保洁员每天要对道路进行清扫，保持道路的干净，主要道路沿线可视范围内要整洁有序，无暴露垃圾，无乱堆乱放，有乱倒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的，每发现1处扣0.5分。	10	
		3、公厕走道的地面、墙面应保持干净明亮；垃圾桶内要及时清空，做到不溢满；洗漱池、工作台、蹲坑等设施要保持无污垢、无垃圾；保持公厕通风、无异味、清新洁净；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	10	
		4、村庄里沟渠，河道和池塘无漂浮垃圾，塘堤无成堆垃圾及污染物的，每发现1处扣0.5分；	10	
		5、垃圾都进入固定收集设施，进行密闭管理，垃圾亭周边做到干净整洁，保洁员收集的垃圾未入桶（建筑垃圾不得入桶），存在焚烧或填埋生活垃圾现象，每发现1处扣1分。	10	
		6、对村庄堆放的大件垃圾，成堆垃圾（枯枝烂叶等）要及时安排人员清运处理，每发现1处扣1分。	10	
3	整改工作 (10分)	对社区反馈的环境卫生问题，能够及时清理整改到位，每反映1次经核查属实扣2分。	10	
4	管护工作 (10分)	专人负责槽坊组和西赵组的环境卫生管理，有社区负责人的联系方式，积极配合社区的卫生管护，发现不配合工作的扣5分。	5	
		被上级部门明查暗访发现问题且影响严重的扣5分	5	
		合计	100	

说明：90分以上不扣服务款，80分-90分扣季度服务款的3%，60分-80分扣季度服务款的10%，60分以下当季度不付款。